

上海市徐汇区向阳育才小学校服采购制度

- 一、校服采购遵循“公开、公平、公正”的原则，确保校服质量安全，价格合理，款式美观大方，符合学生特点。
- 二、学校成立校服采购工作小组，由学校行办主任（朱晨愿）、总务主任（周莉）、家委会代表组成校服采购工作小组制定校服采购方案，明确校服款式、面料、质量要求、预算等，发布校服采购公告，邀请具有合法资质的生产企业参与比选，要求企业提供面料样品及质量检测报告。
- 三、学校校服采购工作小组汇总生产企业比选相关资料提交“三重一大”集体议事决策，由校务会审议后提交支部委员会决策。
- 四、学校仅为一年级新生统一采购校服。
- 五、学校应对统一采购的校服成品进行质量检测。符合国家相关质量标准，收到质量检验合格报告后学校对校服数量等进行验收并下发给学生。
- 六、对于校服采购后的质量问题，学校及时与生产企业联系，协调解决。
- 七、校服采购严禁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。
- 八、每批次校服采购资金由学校财务部门统一管理，专款专用。
- 九、本制度未尽事宜，参照《徐汇区中小学校服管理实施办法（2026年修订版）》及本校其他相关管理制度执行。

上海市徐汇区向阳育才小学

2026年5月27日

